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

城市管理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

2021年集中攻坚工作方案

为扎实推进城管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“大快严”安全生产专项行动，切实加强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，按照上级部署要求，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总体目标

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，牢固树立以人为本、生命至上的安全发展理念；强化“居安思危、隐患就是事故、安全是最大效益”的观念，动员社会各方面力量，集中排查，重点攻坚，严格执法，有效防范安全生产事故，确保全区城市管理领域安全生产形势稳定。

二、时间安排

 即日起至2021年12月底

三、重点任务

**（一）市政设施运营维护安全。**深入排查整治市政管线设施安全隐患，突出抓好市政检查井等市政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，严格作业审批、防护、通风、监测、监护等措施。加强作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，严防中毒窒息事故。抓好城市窨井盖、道路、桥梁、隧道、限高限宽杆等安全管理和维修巡查，加大排查治理力度。加强路灯设施巡查，开展防漏电检测，预防短路、漏电问题发生，规范路灯高空、带电等安全作业。

**（二）城市防汛安全。**持续开展城市防汛隐患排查整治，树牢防大汛、抢大险、救大灾思想，按照“汛期不过、检查不停、整改不止”的原则，对下穿式立交桥、低洼易涝区、施工现场等薄弱环节和重点区域开展不定期、多频次隐患排查，对排查出的问题及时整改。要加快城市易涝点整治，对于短时间难以完成整治的，要制定排水防涝应急预案，汛期设立醒目警示标志，雨天安排专人值守，增加应急强排，落实技防、物防、人防等方面应急措施，确保安全度汛。

**（三）城市公园安全。**针对节假日期间游人增多的特点，对城市公园内的大型游乐设施、充气城堡等游艺设施、供电设备设施、体育建设设施等关键设施集中开展隐患排查，存在安全隐患的一律关停。要加强对城市公园及相关城市广场重点区域、重点时段应急管理的科学预判，做好风险评估，完善应急预案，遇有极端天气，立即启动预案、妥善应对。切实加强城市公园、城市山体公园及公共游览型城市山体等区域的防火工作，备足备齐防火设备和物料，遇有火情迅速妥善处置。

**（四）道路交通安全。**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、区委区政府关于道路交通安全的决策部署，突出城市管理领域重点道路交通安全隐患问题排查治理，推动基层和企业严格道路交通安全管理，严禁各类涉农车辆非法载人，做好运营车辆的日常维护工作，提高事故应急能力，坚决防止安全事故发生，促进城市管理系统道路交通安全形势稳定好转，为全面推进城市管理工作提供安全保障。

**（五）户外广告设施安全。**持续开展户外广告的日常巡查监管工作，对发现的安全隐患问题及时进行排查清除，特别是做好季节性大风等极端天气情况下的巡查工作。及时落实大型户外广告的安全检测工作，并按要求出具安全检测报告，切实做好城区范围内户外广告的安全监督检查工作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强化责任落实。各相关科室、单位要按照责任分工，落实时限进度，实行问题销号制度，切实加强巡查治理，深化源头治理，确保任务完成。

（二）强化整改落实。从现在起至12月底，攻坚行动时间紧、任务重，各相关科室、单位要进一步提高认识、迅速行动，将攻坚行动作为本年度安全生产重点工作抓紧抓实，全面推动全区城市管理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持续向好。

（三）强化信息报送。各相关科室、单位要根据任务完成情况，及时总结分析，并于12月20日前将专项整治集中攻坚工作落实情况报监察科，统一汇总上报。

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1年11月3日